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3.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公司上市以来未发生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 6. 上市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行为。 7. 重要会议决议: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2,437,885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2,437,885股,扣除非公开发行股份数878,800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401,558,785股,以累计计提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2,202,642.50元(含税),占2024年中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3.90%(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净利润120,376,258.55元(含税),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含税),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685,270,988.25元,占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红利总和人民币100,389,696.25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符合60.0%,本年度现金分红方式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治理缺陷。 9. 是否存在会计师事务所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师事务所变更。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and 适用与否 (Applicable/Not Applicable). Rows include 股票种类, 上市公司名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etc.

1. 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称: V适用 / 不适用 1.2 公司网站: V适用 / 不适用 1.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董永刚,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9-8838844-6050, 邮箱: 8838844@163.com

2. 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OLED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OLED终端材料及OLED中上游材料。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及中长期计划需求为导向,结合产品特点及生命周期,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

3. 行业分析: 3.1 行业发展的驱动因素: 政策支持、技术驱动、消费升级。 3.2 行业发展的挑战: 技术迭代快、竞争激烈、供应链波动。 3.3 行业发展的机遇: 新能源汽车、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新兴领域的需求增长。

4. 公司核心竞争力: 4.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在OLED材料合成、器件工艺等方面具有深厚技术积累。 4.2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与全球主流终端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3 生产运营优势: 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

5. 未来展望: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提升产品质量和竞争力,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实现高质量发展。

OLED面板性能: 报告期内,有多家终端厂商推出搭载OLED更高规格型号的终端应用产品,如华为手机Mate 70 RS非凡大师、华为Mate Pura 12 Pro 12.5英寸折叠屏、苹果新款iPad Pro以及戴尔XPS 13笔记本电脑版等,为OLED面板出货量的增加带来了更大的应用空间。 AMOLED中高端产品中占比提升,以京东方为例,报告期内中高端产品占比提升,主要得益于京东方在OLED面板领域的持续投入和产能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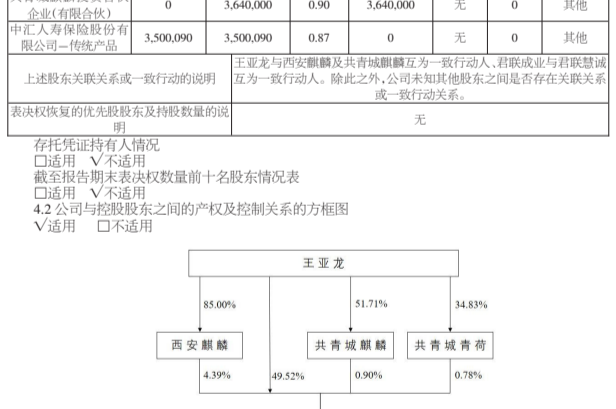
3.1 新技术应用: 3.1.1 柔性OLED: 柔性OLED技术成为OLED面板发展的主要方向,京东方、三星、LG等厂商在柔性OLED面板领域持续投入,推动了柔性OLED面板的普及。 3.1.2 透明OLED: 透明OLED技术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在车载显示、智能家居等领域受到关注。

3.2 产业链发展: 3.2.1 上游材料: 上游材料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OLED材料性能提升和成本降低。 3.2.2 中游器件: 中游器件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提升了OLED面板的良品率和生产效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Item),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YoY Change %), 调整前, 调整后.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Item),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姓名 (Shareholder Name), 报告期末持股数 (Report End Shareholding), 持股比例 (Shareholding Ratio), 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Voting Shareholding), 限售情况 (Share Lock Status). Rows include 王亚龙, 西安融融, etc.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王亚龙持有西安融融88.00%股份,西安融融持有共青城融融4.39%股份,共青城融融持有共青城青雨49.25%股份,共青城青雨持有王亚龙0.78%股份。

4.4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1. 基本情况: 王亚龙, 持股数量: 38,799,944股, 持股比例: 9.63%。 2. 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王亚龙增持公司股份1,176,607股,增持比例为0.30%。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申请授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新增或新设子公司)拟在2025年度内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担保,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二、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方式。

三、综合授信担保所需担保事宜: 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所需担保事宜,将根据授信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资产。

四、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的授权: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授信担保额度及担保期限内,就具体授信担保事项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协议。

五、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的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存在授信机构要求提供担保资产不足、担保资产价值波动等风险。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and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未经审计数据.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六、专项说明: 1. 担保资产是否足额抵押/质押: 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将根据授信机构的要求,提供足额、有效的担保资产。 2. 担保资产是否真实有效: 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担保提供担保,担保资产真实、有效、合法、合规。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9日,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

三、回购股份的期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2025年4月9日起至2026年4月8日止,最长不超过12个月。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 公司将委托具有资质的证券公司作为回购代理机构,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会计师事务所简介: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03年,总部位于上海市,是一家具有多年执业经验的会计师事务所。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and 2025年1-3月数据.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2.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职责,符合续聘条件。

3.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授权: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授权范围内,就具体续聘事宜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协议。

股东大会决议: (二)修改章程: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自2025年4月10日起生效。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9日在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1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 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自2025年4月10日起生效。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董事长。

五、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李亚东为公司总经理。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副总经理。

六、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财务总监。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总工程师。

七、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财务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技术官。

八、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运营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市场官。

九、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法务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合规官。

十、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行政官。

十一、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信息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安全官。

十二、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环境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

十三、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品牌官。

十四、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

十五、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法律事务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合规事务官。

十六、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审计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风控官。

十七、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内控官。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亚龙为公司首席质量官。